

为什么韩国的“农民工”较快地融入了城市？*

董向荣

与中国类似，韩国也是人多地少、重视教育、重视家庭，也经历了三十多年连续、快速的经济增长；不同的是，韩国城市化进程中“农民工”比较顺畅地融入了城市，社会分配处于比较均等的状态。韩国的经验至少有四：第一，在经济快速增长之前，土地作为最重要的生产要素被均分，成为农民最重要的财富；第二，劳动密集型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吸纳了大量的新移民；第三，被抚养人口同步迁移至城市，在大约一代人的时间里解决城市化问题；第四，城市户均居住面积较小，但力求居者有其屋。最终，新移民形成了新的身份认同。

关键词：农民工 城市化 半城市化 收入分配

“农民工”与城市化

现代化进程中，农民大量涌入城市是一种普遍现象，后发现代化国家的这一进程更为浓缩、更为复杂。有一种现象几乎是为中国所独有，即新移民只完成了“半城市化”、“半市民化”，被悬在农村与城市的半空中，并且作为一种“超稳定”状态而长期存在，从而形成了一个“进不了城市”、“回不了农村”的“农民工”群体。这个群体的规模有多大呢？中国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3年全年农民工总量26894万人，比上年增加633万人，增长2.4%，其中，本地农民工10284万人，增长3.6%，外出农民工16610万人，增长1.7%。^[1]如果再加上农民

董向荣系中国社会科学院亚太与全球战略研究院副研究员。

* 作者感谢韩国首尔大学宋丙洛教授、美国夏威夷大学具海根教授对英文初稿提出的建设性修改意见；感谢《国际经济评论》匿名审稿人的宝贵建议。文责自负。

[1] 参考中国国家统计局网站：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1401/t20140120_502082.html [上网时间：2014年1月31日]。

工的抚养和赡养人口，他们的问题至少涉及5亿中国人。

“农民工”这个词本身就很有意思，英文翻译也是花样繁多，有“peasant workers”、“migrant workers”、“farmers-turned-workers”、“unrooted noncitizen”^[1]等等。是“农民转变而来的工人”也罢，是“亦农亦工”也罢，是“未扎根的非市民”也罢，始终切断不了与农民之间的联系。中国学者们发现，国际通行的“城市化”概念，并不足以解释中国城市化过程中出现的这一系列怪异问题，于是开始使用“半城市化”^[2]、“半无产阶级化”^[3]、“农民工市民化”^[4]等概念来进行解释。

本文选择韩国作为中国的比较对象。应该说，作为一个超大规模的经济体，中国的城市化难度要比韩国大得多，经历会更复杂、延续的时间也可能要更长。但是，中韩两国的国情又有很多相似之处，比如，人均耕地面积都很低，都属于小农经济，都有儒教国家重视家庭、重视教育的传统，两国政府都在城市化和工业化的过程中扮演了重要角色等等。这些因素的存在又使两国的社会发展具有某些可比性。从新移民融入城市角度来看，至少应该有五个问题需要回答：一是有无本钱？二是劳动人口能否找到工作？三是非劳动人口（被抚养人）能否同步转移？四是在城市是否居有定所？五是有没有形成新的身份认同？中韩两国新移民融入城市的过程，存在明显差异，这又进一步影响到农村居民和城市新移民群体能否相对公平地分享到经济增长的问题，即发展能否惠及大多数民众的问题，对于社会分配的影响是相当明显的。本文结合比较分析和社会学阶层分析的方法，对两国的城市化进程进行分析。相对而言，韩国通过比较顺利的城市化，较好地

[1] Dorothy J. Solinger, *Contesting Citizenship in Urban China: Peasant Migrants, the State and the Logic of the Market*,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2] 王春光：“农村流动人口的‘半城市化’问题研究”，《社会学研究》，2006年第5期，第108~122页；熊易寒：“城市化的孩子：农民工子女的城乡认知与身份意识”，《中国农村观察》，2009年第2期，第2~11页，第45页。

[3] 潘毅等：“农民工：未完成的无产阶级化”，《开放时代》，2009年第6期，第5~35页；刘建洲：“无产阶级化历程：理论解释、历史经验及其启示”，《社会》，2012年第2期，第51~83页；孟庆峰：“农民工劳动力市场的形成”，《管理学报》，2012年第4期，第43~48页。

[4] 朱信凯：“农民市民化的国际经验及对我国农民工问题的启示”，《中国软科学》，2005年第1期，第28~34页；刘传江：“城乡统筹发展视角下的农民工市民化”，《人口研究》，2005年第4期，第48~51页；徐建玲：“农民工市民化进程度量：理论探讨与实证分析”，《农业经济问题》，2008年第9期，第65~70页；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课题组：“农民工市民化对扩大内需和经济增长的影响”，《经济研究》，2010年第6期，第4~16页；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课题组：“农民工市民化进程的总体态势与战略取向”，《改革》，2011年第5期，第5~29页。

实现了社会经济的发展，希望韩国的某些城市化经验能够带给我们一些启示。

韩国农民手里的第一桶金：土地

韩国农民看起来与中国农民一样，赤手空拳进入城市。但实际上，韩国农民手里有土地的所有权，而中国没有，这是“天壤之别”，是与城市化密切相关的起点差异。在1940年代末期到1950年代初期，韩国实行土地改革，把收缴的日本殖民者手中的土地以及韩国本地地主手中超过规定面积的土地，较为平均地分配给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在经济高速增长之前实现了土地这种重要生产要素的平均分配，对后来的经济发展和收入分配至关重要。^[1]土地所有权在农民手中，带来三重影响：

第一，小农有了地产就是有了财富。虽然面积不很大，但随着经济成长，土地增值。统计显示，1975—1988年，韩国的消费者价格（consumer prices）上涨了350%，土地价格上涨了840%，房屋价格上涨了470%。^[2]农民可以转让土地，作为进入城市、在城市安家的第一笔资金，相当一部分农民（土地相对较多的或者靠近城市的）就直接变成“中产阶级”^[3]。

第二，农村土地的私人所有和相对自由的所有权转移，扩大了土地经营规模。从1980年到2011年，韩国的人均可耕地面积从0.05公顷下降至0.03公顷。同期中国的人均可耕地从0.10公顷下降至0.08公顷。^[4]农村居民单靠几分土地很难获得高收入，唯一的出路就是让大部分农村居民转移至城市，从事第二和第三产业，实现城市化。城市化从另一方面也帮助了留在农村务农的人，由于越来越少的人留在农村，土地可以在农民间流动，留下来的人耕作的土地面积扩大了，收入自然也就增加了。韩国统计数据 displays，1960—1973年，0.5公顷以下的农场数量由16.7%下降至11.4%，而3公顷以上的农场则由1.2%上升至7.0%，农场规

[1] 董向荣：“浅析台湾和韩国在缩小城乡差距方面的努力与成就”，《台湾研究集刊》，1999年第3期，第30~37页。

[2] Kim, T-D., and Lee, K-S. Land (in Korean). Seoul: Pibong. 1989. Cited from Bae-Gyoon Park, “Where Do Tigers Sleep at Night? The State’s Role in Housing Policy in South Korea and Singapore”, *Economic Geography*, Vol. 74, No. 3 (Jul., 1998), pp. 272–288.

[3] 尹保云：“病态发展：城乡差距与分配不平等的根源”，《战略与管理》，2004年第2期，第12~20页。

[4] 见世界银行网站：<http://data.worldbank.org/indicator/AG.LND.ARBL.HA.PC?page=6> [上网时间：2014年5月2日]。

模逐步扩大的现象相当明显。^[1]数据显示，2010年，韩国的耕地面积160万公顷，农村人口220万，人均耕地面积是0.73公顷（约11亩）。^[2]同样是人多地少的国家，韩国的资源禀赋比中国还差，但是，每个韩国农民耕种的土地面积是中国的数倍，所能获得的收入差距也就显而易见了。

第三，农村收入增加降低了城乡收入差距，使这个重视“均贫富”的儒教国家保持了较为平等的收入分配。在韩国经济快速增长的过程中，城乡收入差距最大的是1965—1975年这十年间，1967年的数据显示，农村家庭收入只占城市家庭收入的59.6%，这是最糟糕的情况。之后，由于大量人口持续转向城市、非农雇佣机会增加和农产品价格提高等因素的影响，农村家庭收入增速超过了城市家庭，逐渐拉平了与城市家庭之间的收入差距，个别年份还超过城市家庭。城市化顺利进行，城乡收入相对均等，帮助整个社会实现了较为均等的收入分配。

劳动人口能否在城市找到工作？

众所周知，韩国经济发展的转折点出现在1961年。朴正熙带领一小股对政府不满、有强烈发展欲望、组织严密的军人，发动军事政变，彻底改变了韩国发展的轨迹。新政府大力发展经济，以经济成就作为合法性的重要来源，大力推动出口导向战略，“充裕的低成本国内劳动力与国际资本、技术和市场联姻”^[3]，经济开始起飞。当劳工政治化威胁到出口导向发展战略时，政府采取坚决措施应对劳工挑战，包括禁止罢工、撤销工会登记、逮捕工会积极分子等。韩国政府双管齐下，既利用反共意识形态的武器，又利用强有力的安全部队，压制草根劳工运动，使劳工处于未组织状态，切断劳工在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在高压劳动政策下，工会无法在工资决定问题上发挥有效的影响力，工人工资长期维持较低水平。当然，工人工资长期较低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城乡二元结构下的劳动力无限

[1] 转引自 Sung Hwan Ban, Pal Yong Moon, Dwight H. Perkins, *Rural Development*,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p.296.

[2] 韩国《农林水产食品统计年报》。见韩国统计厅网站：http://www.index.go.kr/egams/stts/jsp/potal/stts/PO_STTS_IdxMain.jsp?idx_cd=1287&bbs=INDX_001&clas_div=A（上网时间：2013年12月20日）。

[3] Frederic C. Deyo, “Industrialization and the Structuring of Asian Labor Movements: The ‘Gang of Four’”, in Michael Hanagan and Charles Stephenson ed., *Confrontation, Class Consciousness, and the Labor Process: Studies in Proletarian Class Formation*, Greenwood Press, 1986, pp.167–168.

供给，这是人口密度较大的发展中国家的共同经历。^[1]在这段时间里，资本家经历了投资的黄金时期。自1962年朴正熙启动第一个五年经济计划开始，直到1979年被刺杀，韩国国民生产总值实现了年均8.5%的高速增长。^[2]此后虽有波动，但一直到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韩国经济仍旧保持较高速度的增长。

伴随经济增长，韩国的劳动力主体平稳迅速地从小农村转向城市、从第一产业转向第二和第三产业。把第一产业劳动力占总劳动力的比例从81.6%降低至50.4%，韩国用了12年（1958—1970年）^[3]。伴随快速的工业化，韩国制造业领域的工人由1963年的17.3%上升至1985年的38.9%，数量也由42万上升至314.7万。第三产业工人绝对数量也在增长，但占工资收入者的比重比较稳定。正如美国华裔学者具海根所分析的那样，蓝领工人和白领工人同时增长，工人阶级内部出现了“大混杂和内部分化”。^[4]用大约20多年的时间，韩国就业结构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快速地从农业社会发展为以工业为主的社会，完成了浓缩的工业化。

[1] “劳动力无限供给”是经济学家阿瑟·刘易斯提出的重要概念，后经过拉尼斯、费景汉拓展，用两个转折点把二元经济的发展分为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农业劳动的边际生产率为零或很低，劳动力对现代部门具有无限供给的弹性。随着现代部门扩张和大量农村劳动力转入现代部门，经济发展进入第二阶段，农业劳动的边际生产率上升，减少农业劳动力供给诱发粮食产量下降，带来粮食价格和工资的上涨现象。通过对农业部门引入现代要素进行改造，农业专业化和规模化生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农业产出增长能够有效地满足现代部门的需要，部门之间的均衡发展把经济发展带入第三阶段，即经济一体化阶段。这两个转折点被称为“刘易斯第一拐点”和“刘易斯第二拐点”。Arthur Lewis, “Economic Development with Unlimited Supplies of Labour”, *The Manchester School of Economic and Social Studies*, Vol.22, 1954, pp.139-191; John Fei and G. Ranis, “Development of the Labor Surplus Economy: Theory and Polic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Cultural Change*, Vol.41, 1964, pp.147-174. 《人口研究》编辑部：“从‘民工荒’到‘返乡潮’：中国的刘易斯拐点到来了吗？”，《人口研究》第33卷第2期，2009年3月，第32-46页。

韩国的刘易斯拐点大概出现在1960年代中期—1970年代中后期。费景汉和拉尼斯在分析韩国经济时认为，1966—1967年是刘易斯拐点；曼森认为到1960年代中期，韩国不再是一个劳动力剩余的经济体。韩国本土经济学家宋丙洛认为，1975年韩国农村开始出现劳动力短缺，1977年农村劳动力下降，农业机械开始在农村普及，在此前后，实际工资开始快速上涨，因此认为1977年是刘易斯拐点。John Fei and G. Ranis, “A Model of Growth and Employment in the Open and Dualistic Economy: The Cases of Korea and Taiwan”, *The Journal of development Studies*, Vol.11, Issue 2, 1975, pp. 32-63; Edward Mason etc., *The Economic and Social Modernization of the Republic of Kore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p.466; Byung-Nak Song, *The Rise of the Korean Economy* (third editi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pp.102-104.

[2] 根据世界银行世界发展指数数据计算的算术平均增长率。见世界银行网站：<http://databank.worldbank.org/ddp/home.do> [上网时间：2013年1月11日]。

[3] Korea Economic Planning Board, Annual report on the economically Active Population, 1972 and 1985. 而在中国，第一产业劳动力占总劳动力的比例从83.5%降低至50.5%，用了近40年（1957—1996年）。中国国家统计局网站：<http://www.stats.gov.cn/tjsj/ndsj/2011/indexch.htm> [上网时间：2012年12月27日]。

[4] Hagen Koo, “From Farm to Factory: Proletarianization in Korea”,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Vol. 55, No. 5 (Oct., 1990), pp.669-681.

伴随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的变化，韩国的城市化进程稳步推进。韩国农业经济学家潘性讷曾估算，在1957—1982年间，韩国有大约1230万人从农村移向城市。^[1]考虑到1980年韩国的总人口只有3812万^[2]，移民群体规模之大可想而知。从地域上看，韩国的城市化立足于大城市，在地理上高度集中，主要集中在首尔周边、釜山，以及从首尔到釜山的连接线上的工业城市。比如，从1965—1970年，有184万韩国农村人口转移至城市，其中，44%去了首都首尔，12%去了国土东南端的第二大城市釜山。从一些中小城市向首尔和釜山移民的情况也很普遍。还是在该五年间，有31万人从小城市移民至首尔，7万余人从小城市移民至釜山。逆向的人口流动也存在，但规模要小得多。^[3]

被抚养人是否共同迁移？

城市化不仅与劳动者相关，还直接关系到劳动者的下一代（以及上一代）。在韩国，多数农村人在转移至城市的时候是举家迁移，或者在城市安顿下来，生儿育女，完成广义的劳动力再生产过程。甚至有些暂时没有机会到城市的农民，也会倾向于先把子女送到城市的学校里就学，分享比农村优质的教育资源。当然，这些孩子在接受完城市教育之后不可能再返回农村。通过代际更替，在差不多一代人的时间里，韩国完成了城市化。

有韩国学者在1970年完成的研究显示，在城市化的高峰期，国内移民绝大多数是举家迁移。具体而言，在调查的2226个国内迁移者中，69.0%（即1535人）是举家迁移，只有11.2%（249人）是与家人分离，单身的迁移者有17.6%（即391人），还有其他情况51人。^[4]朴振焕博士在其著作《韩国新村运动》中写到了自己的经历。他1927年出生于韩国庆尚南道农村，家里有4男3女共7个孩

[1] 潘性讷，“韓國의 經濟發展과 均衡發展의 問題 - 農工間 均衡問題를 중심 으로”，경제학 연구, 제 32 권 1984, 제 257-284 쪽 ([韩]潘性讷：“韩国经济发展与均衡发展的问题——以工农间均衡问题为中心”，《经济学研究》，第32卷 [1984]，第257-284页）。

[2] 见韩国统计厅网站：http://www.index.go.kr/egams/stts/jsp/potal/stts/PO_STTS_IdxMain.jsp?idx_cd=1009&bbs=INDX_001 [上网时间：2013年4月26日]。

[3] Edwin S. Mills and Byung-Nak Song, *Urbanization and Urban Problems*,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1979, p.228.

[4] Yoon jong-ju, “Findings from a Survey on Fertility and Immigration of Seoul” (Seoul Women’s College), 1970. P.147. cited from Hyung-kook Kim, “Social Factors of Migration from Rural to Urban Area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Developing Countries: the Case of Korea”, *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 Vol.10, No.1(Jan., 1982), pp.29-74.

子，只有3个孩子有机会上小学。朴振焕家只有半公顷耕地，只能留下他哥哥在家里务农，其余6个孩子不得不到城市去找工作。到1995年，他的儿子辈所育26个孩子，都从大学毕业，属于城市中等收入阶层。^[1]韩国正是通过这样一种方式，在约一代人的时间里，实现了完全的、不可逆转的城市化。

新移民能否在城市安居？

一般认为，外出打工者如果只是一个人的话，住的条件差一些都可以凑合，要举家迁移的话，住可能是最大的问题。韩国的做法称不上完美，但基本解决了这个问题。在经济开始快速发展的1960年代，韩国政府并没有积极地解决新移民的住房问题。尽管于1962年成立了韩国国家住房公司（KNHC）、1967年成立了住房银行（KHB），但是公营部门并没有形成强有力的市场供给。如下页表1所示，在1962—1971年的第一、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韩国公营部门提供的新建住宅量只占总量的12.2%和12.9%。而1960—1970年，韩国城市家庭数的增长远快于城市房屋数量的增长，住房短缺更加严重，政府面临的压力更大。此后，韩国政府积极介入住房供给。1972年，韩国政府颁布《住宅建筑加速法》，1974年颁布《土地金库法》，1978年成立韩国土地开发公司（KLDC），以公营形式征用居住用地，在1976—1978年，公营征用居住用地占有所有征用居住用地的83%。从市场供给来看，1970年代—1990年代中期，各年度韩国公营部门新建房屋量占新建房屋总量的30%以上，有的期间接近五成。1988—1990年间，韩国的房屋价格飙升，私营部门的投资激增，公营部门房屋投资的比重相对下降。以国家住房公司为代表的公营部门，基本上是以成本价向市场供应小户型房屋。

由于新增供应量大增，韩国城市住房存量从1980年的246.8万套增加到1995年的677.4万套，合居率由1980年的48.5%降至1997年的23.1%，此时的合居有超过一半是合住在8居室以上的大房子里^[2]，蜗居的现象得到根本改观。房屋供应量之所以能有这么大，与新房屋的户型较小有关。韩国于1981年出台了关于“小户型住宅义务比率”的政策，要求在商品房建设时60平方米以下的小户型所占

[1] [韩]朴振焕著，潘伟光等译：《韩国新村运动——20世纪70年代韩国农村现代化之路》，中国农业出版社，2005年版，第1~17页。

[2] 资料来源：《2005年韩国住房与城市统计年鉴》，转引自李恩平、李奇聆：“韩国快速城市化时期的住房政策演变及其启示”，《发展研究》，2011年第7期，第37~40页。

比例不得低于50%。从1980年到1995年，韩国的房屋存量从531.8万套增加到957.0万套，中等户型^[1]由278.7万套增加到573.5万套^[2]，占到新增房屋的69.3%。韩国人均居住面积只是从1970年的6.8平方米增加到1995年的17.2平方米，家庭居住面积从1970年的35.9平方米增加到1995年的58.6平方米，住房供给率从1960年的84.2%下降至1985年的69.8%，随后反弹至1995年的86.0%^[3]，进入城市拥有住房的市民明显增加。

表1 韩国的新建房屋量及构成

年份	新建房屋总套数	公营部门投资套数	公营部门投资套数占总量的比例	私人投资套数
1962-1966	325935	39915	12.2%	286020
1967-1971	540338	69613	12.9%	470725
1972-1976	760591	228766	30.1%	531825
1977-1981	1116074	495378	44.4%	620696
1982-1986	1155071	549344	47.6%	605727
1987-1991	2386491	877101	36.8%	1509390
1992-1996	3104854	1148940	37.0%	1955914

资料来源：《韩国住房与城市统计年鉴》，2005年。

关于房屋的价格，国际上一般用房屋价格与家庭年收入之比（PIR）来衡量。在1990—1991年的高峰期，韩国的PIR据估计达到了9~10，到1990年代中期下降至5~6。不同地区差距明显。比如，1999年韩国住房商业银行（Housing and Commercial Bank）估计，全国的PIR约为4.58，首尔市则达到6.67。这是韩国在经济快速增长了35年之后的情况。韩国人购房比较晚，统计显示，1987年，韩国人平均的购房男性户主年龄是35岁，一般是在结婚8.4年之后买房，只有19.9%的人能够在结婚前买房。韩国政府自1985年开始公布官方的房屋价格。个别年份的房屋价格有快速增长，长期趋势是稳步增长。以城市的公寓价格为例，以1985年底房屋价格为100，1986、1988、1990、1992、1994、1996年的价

[1] 中等户型指的是大于46.2平方米而小于95.7平方米的房屋。在韩国常用“坪”作为房屋面积单位，统计上以14坪和29坪为界，即以46.2和95.7平方米为界。

[2] 韩国统计厅历年的人口与住房调查。转引自Jae-Young Son et, “Changing Conditions and Quality of Housing”, *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 Vol.62/63, April 2003, pp.211-237.

[3] 同[2]。

格分别为 95.8、125.8、200.0、186.6、182.9、190.6，同期的 CPI 分别为 102.8、113.5、130.2、151.1、168.3、184.5。^[1]韩国还有庞大而独特的租房市场，有效满足了新移民的住房需求。

新移民的阶级意识形成：“臭工人”

在工业化的早期阶段，出身于农村的新工人遭受中产阶级的鄙视，是一种较为普遍的社会现象，由工作性质、工作环境、工资收入、工人修养等多种因素决定，只是在某些国家表现得更为严重，延续的时间更长。正是在各种抗争中，新移民逐渐形成了稳定的阶级意识。

在韩国，新移民的城市化进程并非一帆风顺，新移民被城市接纳，也有一个艰苦的过程。在 1960—1970 年代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过程中，尽管人们承认工厂工人在工业化进程中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但他们以相当严重的鄙视态度看待这个人群。在日常语言中，从农村转移至城市的第一代工厂工人被称以“臭工人”、“打工仔”（kongdoli）、“打工妹”（kongsuni）等。在韩语里，“kong”是“工厂”或“工业”的意思，“doli”和“suni”是旧时对下层阶级的男孩和女孩的称呼。kongdoli 和 kongsuni，给人以强烈的带有明显的奴仆性工作、生来不得不在工厂里干粗活的印象。^[2]这里面，有传统儒家思想中对体力劳动者的不屑，也有男尊女卑思想影响下对女工的轻蔑。对于外界给新移民贴上的标签，敏感的青年女工更急于掩饰和摆脱这一称呼所表征的负面形象，她们认为自己所受到的粗暴对待源自自身未受教育。她们试图通过上教会组织、商业机构和自己公司举办的夜校，弥补缺失的教育，寻求心理上的信仰和支持。在学习和集体活动中，她们形成了平等的意识，出现了积极的表达取向。悖论发生了，“女工强烈的脱离取向，反而有助于他们在表达工人要求和为 80 年代民主工会运动打基础等方面成为先锋战士”^[3]。汤普森（Edward Thompson）强调，“阶级是一种历史现象……当一批人从共同的经历中得出结论，感到并明确说出他们之间有共同利益，他们的利益与其他人不同（而且常常对立）时，阶级就产生了。”^[4]

[1] Jae-Young Son et, “Changing Conditions and Quality of Housing”, *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 Vol.62/63, April 2003, pp.211-237.

[2] [美] 具海根著，梁光严等译：《韩国工人》，社科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 159~160 页。

[3] [美] 具海根著，梁光严等译：《韩国工人》，社科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 168~169 页。

[4] [英] 汤普森著，钱乘旦等译：《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上），译林出版社，2013年版，第 1~2 页。

如前所述，韩国在1960—1970年代经历的发展黄金期，工人运动受到控制。进入1970年代，韩国工人的抗争加剧。以1970年1月13日工人全泰壹高喊“我们不是机器”自焚为开端，韩国开始了轰轰烈烈的工人运动，斗争之激烈相当罕见。学者认为，全泰壹在千百万工人心中播下了抵抗和反叛的种子，提供了神圣的象征，启示和动员工人努力争取达到集体目标，这是“韩国工人阶级形成过程的开始”^[1]。工人的觉醒，促使工人阶级逐步从自在发展成自为的阶级。在1970年代和1980年代韩国工人抗争活动中的一个重要主题，就是“得到像人一样对待”，一个含义是：要得到最低限度的工作条件：身体上能够承受的工时、安全，以及与付出相称的报酬；另外一个含义是改变雇主和管理人员对待工人的粗暴方式。在斗争过程中，韩国工人的自我认识和态度也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以前我们不希望自己是一名工人，我时常害怕别人知道我是工人。而今我有了自信，我敢理直气壮地告诉别人：‘我是工人。’我为自己是一名工人，是受尊重的社会成员，是一个堂堂正正的人而感到自豪”。^[2]

从韩国的历史经验来看，劳工运动在1970年代后期和1980年代达到高峰。这个时间段，从政治上看，是朴正熙时代结束、威权体制放松的阶段；从经济社会上来讲，是经济发展到达刘易斯拐点、劳动力无限供给结束、劳工工资快速上升的阶段。由于供求关系质的改变，工人在劳动市场上的谈判能力提升，劳动成本的上升几乎成为必然。劳动密集型产业丧失比较优势，产业结构提升迫在眉睫，劳工运动活跃化趋势明显。在长期的工人运动压力下，伴随产业升级，韩国工人工资有了大幅度的增长，工人群体的结构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韩国新移民工人群体没有被固化，而是很快融入到新产业和城市中去。

结语：韩国“农民工”融入城市的经验对中国的启示

概括而言，韩国的新移民较为顺畅地、迅速地、不可逆地从第一产业转移至第二和第三产业，成功地分享了经济的快速增长，融入了现代城市。到1996年，韩国经过34年（1962—1996）的高速发展，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了12000

[1][美] 具海根著，梁光严等译：《韩国工人》，社科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86~88页。

[2][美] 具海根著，梁光严等译：《韩国工人》，社科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157页。

美元^[1]，成为了“富国俱乐部”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的一员。而且，受城乡收入差距较小的影响，韩国全国的收入分配状况一直处于相对均等的状态，基尼系数在经济高速增长、收入差距拉大的情况下也没有超过0.4。这是一种相当不错的发展状态。

与韩国类似，中国在经济高速发展初期，劳动密集型产业获得了大发展，成为“世界工厂”，为离土离乡的新移民提供了诸多工作岗位。农民工的失业率极低得出奇。^[2]这至少表明农民工在城市寻找一份高于农村收入的工作并非最困难的事情。但是，中国的农民工在融入城市的问题上遭遇瓶颈，这里面有制度性的问题，有发展战略的问题，也有思想意识上的原因。

第一，中国农民手中没有土地所有权。从产权界定上看，土地还是集体所有，农民无法自主转让，伴随经济发展而来的土地增值，并不归农民所有。由于耕种土地获利微薄，经营期不确定，很少能有农民工依靠土地经营权的转让获取进入城市的资金。这是很大的劣势。近年来随着城市化的推进，在城市周边，不少耕地被占，土地转让的收入很少能惠及当地农民。农民有点谈判权的，只是在他们的房屋被拆迁时，才有可能得到某些补偿。

与此同时，由于土地经营权得不到保障，不能有效地完成土地流转，留在农村的农民经营规模得不到扩大，收入很难有起色，日益扩大的城乡收入差距为中国的总体收入差距的拉大做出了最大的“贡献”。据统计，1952年，中国平均每个农业劳动力负担耕地9.35亩，到1978年，这一数据下降至5.07亩。中国经济高速发展之后，每个农业劳动力负担耕地面积总体呈现下降态势，只是在1985和1986年出现过一个阶段性的高点（4.66亩和4.61亩）。此后继续下降。到1996年，每个农业劳动力负担耕地面积下降至4.44亩。^[3]每个农业劳动力耕地面积的下降是农民收入相对下降的重要因素之一，也是城乡收入差距很难改善的原因。2011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只占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32.0%。如果计算房产等财产性分配的话，城乡差距将会更大。城乡差距是拉大中国全社会收入差

[1] 这个水平大致相当于2011年上海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根据《上海统计年鉴》（2012），2011年上海市人均GDP达到12784美元。见<http://www.stats-sh.gov.cn/tjnj/nje12.htm?d1=2012tjnje/E0305.htm> [上网时间：2012年12月27日]。

[2] 学者胡鞍钢曾表示，农民工的实际失业率只有1.5%，远低于城市实际失业率，也大大低于国有集体企业的下岗比例（18%以上）。潘圆、张坤、胡鞍钢：“善待农民工就是善待我们的兄弟——进城务工青年创业寻踪之十”，《中国青年报》，2001年8月16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市场信息司，《中国农村经济统计资料》（1949-1996），中国农业出版社，1997年，第33页。

距的最主要的因素。

第二，与韩国的举家迁移不同，在中国，不少已婚农民工在城市打工，把子女留在农村，由配偶或父母照看。夫妻分离，老人空巢，儿童留守，一家人难得团聚，家庭的分离大大降低了国人的幸福指数。家庭分离实为迫不得已，因为农民工在城市多数生活条件有限，无法在城市实现完全的劳动力再生产。根据全国妇联2005年的抽样调查显示，0-17周岁留守儿童在中国全体儿童中所占比例为21.7%，据此推断，全国农村留守儿童约5800万人，其中14周岁以下的农村留守儿童约4000多万人。在全部农村留守儿童中，父母一方外出的留守儿童占47.1%。父母双方外出的留守儿童占52.9%。^[1]显然，这种城市化进程即便是在个人的层面上讲，也只能是半城市化状态，因为他（或她）在城市只能实现劳动力的简单再生产，而不是完全再生产。即便是那些能够把孩子带在身边的农民工，他们也仍在为平等的入学机会而奔走，特别是在最根本、最决定命运的高考问题上。社会学家孙立平曾从早期华人移民融入西方主流社会的经历来思考农民工如何融入城市的问题，设想一种“以流动人口子女教育为突破口的制度设计，通过教育的作用促进以代际传递为模式的城市融入进程”。^[2]

第三，居住条件成为限制农民工落户城市的关键因素。北京工友之家2009年的调研报告《打工者居住现状和未来发展调查报告》显示，在北京某打工者聚居村，家庭户均居住面积只有16.6平米。在苏州，工厂宿舍每个人的居住面积约为4.1米，租民房的人平均居住面积5.8平米。^[3]这样的居住条件下农民工很难立足于城市，也很难把子女带在身边。高企的房价使买房对农民工来说无异于奢望。无法安居当然也就遑论融入城市了。

第四，韩国的经历对于中国也有警示作用。韩国的工人运动在1970—1980年代进入高峰，这与阶级意识的形成相关，也与经济走过刘易斯拐点、劳工的博弈能力上升有关。如果中国的农民工继续被阻止平等地享受公共服务、分享经济增长的话，他们对社会的不满难以避免。中国的农民工曾经被看做是“沉默的群体”，他们顽强地在城市驻足，虽然有较普遍的不平感，但他们面对城市政府，

[1] 全国妇联：“全国农村留守儿童状况研究报告”（节选），《中国妇运》，2008年第6期，第34-37页。

[2] 孙立平：“农民工如何实现城市融入”，经济观察网：<http://www.eeo.com.cn/observer/special/2007/03/20/50095.shtml> [上网时间：2012年12月27日]。

[3] 吕途：《中国新工人：迷失与崛起》，法律出版社，2013年，第42、47页。

除了讨薪之外，基本上不表达（利益诉求）、不申诉（权益受损状况）。有学者分析认为，作为非市民的农民工身份的认同，直接影响了作为城市居住者的权利意识，作为城市的局外人，他们倾向于不行动。这是制度得以维持的重要机制。^[1]但是，近些年来，中国正在进入农民工集体行动的多发期。一个原因在于，在一个惯常的工资水平下雇佣不到足够的农民工，劳动力无限供给状态结束，工人的博弈能力提升。对于中国这样一个人口规模超大国家，刘易斯拐点不会是一个点，而只能是一个比较大的区间。这个区间的主要特征，包括劳动力工资大幅上涨、从农村流向城市的劳动人口速度放缓、人口出生率的下降和劳动人口比重下降等。中国已经初步具备了这些特征，尽管在学界还存在诸多关于中国是否越过了刘易斯拐点的争论。在新的经济社会背景下，解决农民工的城市归属问题迫在眉睫。

另一个原因在于，新生代农民工的受教育水平高，诉求更丰富，追求与时代发展相一致的有尊严的生活，这是社会发展的大趋势。有学者通过华南地区的农民工集体行动研究指出，社会结构变化、怨恨集聚、共同命运和宿舍空间是工人集体行动的几个主要变量，其线性序列构成工人集体行动的动员机制。社会日渐断裂为工人集体行动提供了机遇，生活中的怨恨集聚为其动员提供了情感动因，集体命运在组织缺失下为集体认同动员发挥了重要作用，宿舍等公共空间为工人集体行动动员提供了独特的生态环境。^[2]劳工运动的扩张，无疑将加大社会治理的难度。■

[1] 陈映芳：“农民工：制度安排与身份认同”，《社会学研究》，2005年第3期，第120~132页。

[2] 杨正喜：“结构变迁、怨恨集聚、共同命运与华南地区工人集体行动”，《社会科学》，2012年第7期，第79~88页。